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1]第ZA515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股份公司”）的委托，对发行人申请在创业板上市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进行审计（核）。发行人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有效、完整的相关资料，我们的责任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关的审计（核），并已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核）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10711 号》，我们对要求申报会计师核查的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答复如下：（以下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问题 1 关于风险因素

根据招股说明书，发行人风险因素部分披露了市场竞争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募投项目风险、成长性风险等，部分风险因素披露缺乏定量分析、披露较为简单，如市场竞争风险、募投项目风险、成长性风险、租赁瑕疵物业风险等。请发行人细化披露相关风险因素，披露相关风险因素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具体情况，揭示相关风险因素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不应简单以“不利影响”等模糊表述。请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请发行人细化披露相关风险因素，披露相关风险因素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具体情况，揭示相关风险因素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不应简单以“不利影响”等模糊表述。

1、市场竞争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及其组件。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消费电子产品制造基地，在全球消费电子行业拥有重要地位，消费电子行业整体规模持续扩大，推动了我国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行业持续发展。

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行业企业在不同的细分市场、销售区域和终端客户拥有各自的竞争优势，通过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等方式加强市场业务拓展。公司下游客户目前主要为 FPC 及屏幕等组件生产商，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3,565.77 万元、43,663.09 万元、63,969.02 万元，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营业收入。同时，由于下游市场需求较大，具备相关技术及生产能力的企业不断加入到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行业，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竞争实力与研发能力，有效应对客户的需求变化，则公司将面临现有客户的订单份额下降，价格竞争加剧导致公司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2）被竞争对手替代风险

消费电子行业的产品更新迭代迅速，产品功能和组件性能持续上升，相应对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的要求也在不断上升，对于产品性能、品质、产量无法跟进

终端品牌商要求的供应商将被逐步淘汰。公司所处行业为充分竞争市场，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包含恒铭达、智动力、安洁科技、飞荣达、领益智造、博硕科技、达瑞电子等上市公司，随着主要功能性器件企业技术实力增强、产能规模扩大，均在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争取其他竞争对手优势业务领域的市场份额，公司需要持续升级自身技术实力及生产能力，在技术研发和产能上保持比较优势，并保障产品质量稳定，以应对下游客户对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不断提高的要求及日益激烈的竞争格局。

近年来，随着终端品牌机型的升级，功能性器件的层次、尺寸、性能要求逐步提高，随着 5G 的普及在 FPC 组件的功能性器件上也导入了吸波材料、PI 膜等新型材料，对于功能性器件制造商的加工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如公司未能对技术和产能进行持续升级，则可能因市场竞争逐渐加剧而面临部分产品市场份额下降甚至被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进而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风险

...

（3）原材料价格上涨或不能及时供应的风险

原材料直接影响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的性能与功能，材料成本是公司产品主要的成本组成部分。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胶带、保护膜、光学膜、泡棉、离型材料及自动化设备组件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1.18%、66.10%和 65.08%。因此，原材料价格上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在其他风险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假设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上涨 10%，按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的金额测算，毛利率在报告期各期分别下降 4.29%、3.79%和 3.76%。同时，若主要原材料不能及时供应，也会影响产品的正常生产及销售，进而影响公司对客户的供货保障能力。

此外，公司部分原材料为进口产品，如因疫情、国际贸易摩擦等外部因素影响，造成原材料短缺，则也会造成公司部分产品生产停滞、无法保障客户供应，进而对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性电子材料与智能设备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各类功能性器件产能合计约 30 亿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将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工艺技术，在深圳市龙岗区进行设备、治具以及自动线的扩能生产。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将形成 2.91 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并新增 2.53 亿元的机器设备，固定资产年折旧额预计将增加 0.40 亿元。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技术革新、产业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因此，如果公司募投项目因外部因素无法正常推进，则公司将面临折旧摊销增加而增产增利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

5、成长性风险

根据公司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的增幅分别为 30.08%和 46.51%，净利润较上年的增幅分别为 76.17%和 55.79%，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快速增长趋势。随着消费电子产品普及率的提升，消费电子行业近年来增速有所放缓，公司需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以实现持续增长。根据 IDC 数据，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3.95 亿台、13.71 亿台和 12.92 亿台，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分别为 1.46 亿台、1.44 亿台和 1.64 亿台，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分别为 2.58 亿台、2.66 亿台和 3.03 亿台，消费电子行业各领域近年来出现增速放缓或规模下降的趋势。公司未来成长性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竞争格局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若未来消费电子行业增速持续放缓，或出现其他对公司发展不利的因素，公司可能无法保持业务快速增长趋势。

6、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005.67 万元、1,299.52 万元和 1,796.35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淮安鸿富瀚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计征。公司子公司鸿富瀚软件享受软件产品所得税及增值税优惠政策。如果未来国家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自身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不能持续享受以上税收优惠，将使公司所得税费用增加，假

设公司报告期内按 25%的一般企业所得税率计征所得税,根据公司所得税费用简单测算,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将增加 670.45 万元、866.35 万元和 1,197.57 万元,对公司税后利润影响较大。

•••••

11、租赁瑕疵物业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深圳龙华区、宝安区等地分别租赁集体用地房产,未取得产权证书。公司租赁的集体用地房产存在被认定为违法建筑的风险,未来存在被要求搬迁或其他无法继续使用该房产的风险。相关房产主要用于发行人自动化设备业务的生产经营及松岗分公司的生产经营,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涉及的营业收入合计 4,707.76 万元、9,430.52 万元和 18,900.1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3.60%、21.20%和 29.05%。如因公司租赁房产瑕疵而导致相应厂区搬迁,预计将产生搬迁费用 312 万元,占 2020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的 2.09%。若届时公司自有的生产基地尚未建成且公司未及时租用新的房产用于产能搬迁,将影响公司相关业务的正常经营,可能造成公司交货延期或营业收入降低,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1) 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全面了解发行人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风险及相关风险在发行人的体现情况;

(2) 查询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行业发展趋势及行业一般风险情况。

2、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已细化披露相关风险因素,披露了相关风险因素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具体情况,揭示了相关风险因素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

二、问题 3 关于收购烨德实业商誉的会计处理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2018 年 12 月，恒美国际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烨德实业 100%股权认缴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 260.87 万元，发行人构成对烨德实业的控股合并。2020 年发行人对烨德实业进行吸收合并，将烨德实业的业务调整转入松岗分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烨德实业已完成注销。2019-2020 年末，发行人对收购烨德实业产生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认为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请发行人：（1）说明 2020 年将烨德实业吸收合并转入松岗分公司时，发行人母公司、烨德实业、松岗分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情况，相关资产组的组成变化情况，是否形成新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涉及商誉分摊情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2）说明 2019-2020 年末发行人对烨德实业、松岗分公司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预计现金流量选取的主要参数与折现率是否合理，商誉减值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3）说明烨德实业注销时，发行人母公司对烨德实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账务处理情况，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并说明相关依据。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对以上内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2020 年将烨德实业吸收合并转入松岗分公司时，发行人母公司、烨德实业、松岗分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情况，相关资产组的组成变化情况，是否形成新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涉及商誉分摊情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1、吸收合并时母公司、烨德实业、松岗分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第四条相关规定“原母公司（即子公司改为分公司后的总公司）应当对原子公司（即子公司改为分公司后的分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按照原母公司自购买日所取得的该原子公司各项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购买日（或合并日）计算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持续计算至改为分公司日的各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确认。

原母公司购买原子公司时产生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按照原母公司合并该原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转入原母公司的商誉。

原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改为分公司的，应将购买日至改为分公司日原子公司实现的净损益，转入原母公司留存收益。将原子公司实现的净损益转入原母公司留存收益时，应当按购买日（或合并日）所取得的原子公司各项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并且抵销原母子公司内部交易形成的未实现损益。

原母公司对该原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上述原则将原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等转入原母公司后形成的差额，应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吸收合并企业，若丧失法人资格的企业结束旧帐时，借记所有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科目的余额，贷记所有资产科目的余额。

具体相关会计处理情况介绍如下：

（1）焊德实业相关会计处理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货币资金		57.42
应收往来款项		2,248.36
存货		145.01
固定资产		58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5
应付往来款项	841.93	
应付职工薪酬	69.42	
应交税费	349.19	
实收资本	730.12	
留存收益	1,042.80	

(2) 松岗分公司会计处理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货币资金	57.42	
应收往来款项	2,248.36	
存货	145.01	
固定资产	58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5	
应付往来款项		841.93
应付职工薪酬		69.42
应交税费		349.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0.96
其他应付款-总公司		1,778.34

(3) 母公司相关会计处理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商誉	2,566.58	
其他应收款-松岗分公司	1,778.34	
长期股权投资-烨德实业		3,712.15
留存收益		632.77

2、相关资产组的组成变化情况，是否形成新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涉及商誉分摊情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松岗分公司设立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成立目的系承接原烨德实业的各项资产及负债，系烨德实业改为分公司后的分公司，该分公司除承接原烨德实业相关资产组及相关业务外，无其他资产及业务，经营场所、人员及财务核算独立于总部，相关资产组及相关业务可以与母公司原有业务能够准确区分及辨认，因此未形成新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不涉及商誉分摊的情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 2019-2020 年末发行人对烨德实业、松岗分公司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预计现金流量选取的主要参数与折现率是否合理，商誉减值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1、2019-2020 年末发行人对烨德实业、松岗分公司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

(1) 2019 年期末发行人对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4 年后 永续
一、营业收入	3,505.65	3,757.22	4,071.39	4,340.87	4,516.98	4,516.98
二、营业总成本	2,461.58	2,699.20	2,958.15	3,194.35	3,365.15	3,365.15
其中：营业成本	1,920.92	2,109.72	2,339.69	2,549.94	2,709.30	2,709.30
税金及附加	30.26	34.69	36.77	38.43	39.19	39.19
期间费用	510.40	554.79	581.69	605.98	616.66	616.66
三、营业利润	1,044.07	1,058.02	1,113.24	1,146.52	1,151.83	1,151.83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四、利润总额	1,044.07	1,058.02	1,113.24	1,146.52	1,151.83	1,151.83
减：所得税费用	208.81	211.60	222.65	229.30	230.37	230.37
五、净利润	835.26	846.42	890.59	917.22	921.46	921.46
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97.47	97.47	97.47	97.47	97.47	97.47
债务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	-	-	-	-	-	-
减：资本性支出	97.47	97.47	97.47	97.47	97.47	97.47
追加营运资金	266.32	115.85	94.67	75.26	34.95	0
净现金流量	568.94	730.56	795.93	841.96	886.51	921.46
折现率	13.53%	13.53%	13.53%	13.53%	13.53%	13.53%
折现年期	1	2	3	4	5	n
折现系数	0.8808	0.7759	0.6834	0.6019	0.5302	3.9763
净现值	501.12	566.84	543.94	506.77	470.03	3,664.05

年度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4 年后 永续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6,252.7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减：基准日营运资金						1,594.11
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						4,658.64

(2) 2020 年期末发行人对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5 年后 永续
一、营业收入	7,356.95	8,076.53	8,418.64	8,595.35	8,634.13	8,634.13
二、营业总成本	5,434.46	6,041.35	6,425.09	6,689.59	6,849.57	6,849.57
其中：营业成本	4,018.27	4,521.25	4,823.94	5,035.30	5,165.30	5,165.30
税金及附加	64.84	69.38	72.85	75.03	76.16	76.16
期间费用	1,351.35	1,450.72	1,528.30	1,579.26	1,608.11	1,608.11
三、营业利润	1,922.49	2,035.18	1,993.55	1,905.76	1,784.56	1,784.56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四、利润总额	1,922.49	2,035.18	1,993.55	1,905.76	1,784.56	1,784.56
减：所得税费用	384.50	407.04	398.71	381.15	356.91	356.91
五、净利润	1,537.99	1,628.14	1,594.84	1,524.61	1,427.65	1,427.65
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103.85	103.85	103.85	103.85	103.85	103.85
债务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	-	-	-	-	-	-
减：资本性支出	103.85	103.85	103.85	103.85	103.85	103.85
追加营运资金	233.22	202.82	155.01	97.66	50.29	-
净现金流量	1,304.77	1,425.32	1,439.83	1,426.95	1,377.35	1,427.65
折现率	13.37%	13.37%	13.37%	13.37%	13.37%	13.37%
折现年期	1.00	2.00	3.00	4.00	5.00	n
折现系数	0.8821	0.7781	0.6863	0.6054	0.5340	3.9940

项目 \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5 年后 永续
净现值	1,150.94	1,109.04	988.15	863.88	735.51	5,702.03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10,549.5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减：基准日营运资金						3,552.28
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						6,997.27

2、预计现金流量选取的主要参数与折现率是否合理

(1) 预计现金流量选取的主要参数的合理性分析

发行人预计现金流量时选取的主要参数主要涉及收入预测数据、毛利率数据、期间费用率等指标，具体按 2019 年期末及 2020 年期末时点预测情况分析如下：

①2019 年期末预计现金流量

A 收入预测情况

发行人在焯德实业 2018 年及 2019 年实现销售收入 2,443.55 万元及 2,824.41 万元的基础上，结合现有产品结构及未来发展情况做出审慎预测，预测 2020 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3,505.65 万元，且谨慎的预测日后收入增长率在 8%左右并逐年下降。2020 年实际实现销售收入 6,273.34 万元，2019 年期末焯德实业研发的新产品项目正在参与村田公司 iPhone 12 天线模组的精密结构件产品订单的打样测试及认证，由于无法确定最终结果，故在预测时进行了保守估计，2020 年相关项目产品获得客户认可后收入较 2019 年大幅增加，因此导致 2020 年实际实现销售收入大幅超过预测数据，因此 2019 年选取收入预测参数时是谨慎的、合理的。

B 毛利率预测情况

焯德实业相关资产组自 2018 年至 2020 年相关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5.93%、42.00%、45.12%。2018 年焯德实业业务处于起步阶段，收入规模较小，固定成本及费用相对较高，毛利率和净利率均较低。2019 年、2020 年，随着焯德实业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焯德实业的毛利率及净利率有所提高，主要系 2019 年公

司获得了村田公司的业务订单，该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毛利率较高。结合历史数据、产品特性以及行业惯例，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时预测的产品毛利率大致在 40%至 45%的区间，符合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毛利率特点，产品毛利率的预测是合理的。

C 期间费用预测情况

报告期内烨德实业无付息债务，预测期内经营现金流可以覆盖资本投入，故预测的期间费用主要系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以及研发费用。

发行人结合自身经营设置情况，结合历史数据并考虑预期调整情况，预测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以及研发费用）占预测收入的比重为 14%左右，与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应的平均费用率（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以及研发费用）差异不大，期间费用的预测是合理的。

D 所得税费用预测情况

发行人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目前适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为 15%，发行人综合考虑后审慎的选择 20%作为预测所得税费用的基础税率。

综上，2019 年期末发行人在预计现金流量时选取的主要参数时是谨慎的、合理的。

②2020 年期末预计现金流量

A 收入预测情况

2020 年度，除存量项目 iPhone 11 天线模组的精密结构件产品订单外，公司新承接了村田公司 iPhone 12 天线模组的精密结构件产品订单，使得 2020 年实际实现的销售收入远超 2019 年期末预测数据，因此发行人在 2020 年期末对收入进行预测时进行了调整，在 2020 年产品结构及未来发展情况做出审慎预测，2021 年预期实现销售 7,356.9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7%，2021 年 1-6 月松岗分公司已实现收入 3,009.21 万元，较 2020 年 1-6 月同期增加 38.07%，2021 年预测数较 2020 年相比是谨慎的，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在 9%的基础上逐年下降，因此收入预测时审慎的、合理的。

B 毛利率预测情况

发行人结合历史数据、产品特性以及行业惯例，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时预测的产品毛利率大致在 40%至 45%的区间，符合公司往年经营情况及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毛利率特点，产品毛利率的预测是合理的。

C 期间费用预测情况

2020 年发行人结合客户需求研发的新项目带来的订单情况，预期将会加大研发投入，因此在 2020 年预测时将期间费率（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在原 2019 年预测的收入占比 14%的基础上增至 18%左右，超过了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应的费用率，因此 2020 年对日后期间费用的预测是谨慎的、合理的。

D 所得税费用预测情况

发行人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目前适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为 15%，发行人综合考虑后审慎的选择 20%作为预测所得税费用的基础税率。

综上，2020 年期末发行人在预计现金流量时选取的主要参数时是谨慎的、合理的。

（2）折现率的合理性分析

发行人在 2019 年及 2020 年预计现金流量采用的折现率系按照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分别为 13.53%和 13.37%，两次基准日测算折现率略有变化主要原因为根据同花顺 IFIND 软件查询到的两个不同基准日的无风险回报率（采用测算基准日距国债到期日的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的国债的平均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以及风险回报率（即超额收益率（ERP），通过选用距测算基准日 10 年的上证综指、深证成指按几何平均值计算的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将其两者计算的指标平均后确定）的变化影响。

以 2020 年为例介绍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税后折现率 r 以及在此基础上确定税前折现率的过程如下：

发行人本次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税后折现率 r

$$WACC = \frac{E}{D+E} \times K_e + \frac{D}{D+E} \times (1-T) \times K_d$$

式中： E 为权益资产价值， D 为付息债务价值， K_e 为权益资本成本， T 为所得税率， K_d 为债务资本成本。

① 权益资本报酬率

A 无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是对资金时间价值的补偿，本次估值的无风险报酬率根据同花顺 IFIND 软件查询到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债到期收益率，取剩余期限为 10 年期以上国债的平均收益率确定，则本次无风险报酬率 R_f 取 3.91%。

B 资产组风险系数 β

β 为衡量行业系统风险的指标，通常采用商业数据服务机构所公布的公司股票的 β 值来替代。本次测算中，发行人选择业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恒铭达、飞荣达、领益智造、安洁科技及智动力），通过 Wind 资讯系统终端的 BETA 计算器查询得出 Beta 系数确定企业的剔除财务杠杆的企业风险系数 β_t 为 1.0572。

然后，结合下述计算公式及市面普通公司的所得税率（25%）确定企业风险系数 β 。

$$\beta_e = \beta_t \times [1 + (1-t) \times D/E]$$

式中， β_e 为有财务杠杆 β ， β_t 为无财务杠杆 β ， t 为所得税率， D/E ：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的比率。

行业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 D/E ）的平均值为 25.49%，但资产组所在企业经营情况良好，近年无付息债务，因此本次未来预测年度的目标资本结构 D/E 设定为 0.00%。根据上述公式计算资产组预测期各年的企业风险系数 β_e 为 1.0572。

C 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的确定

本次发行人预测时收集了上证综指、深证成指的年度指数，分别按几何平均值计算 2011 年至 2020 年上证综指、深证成指的年度指数收益率，然后将计算得出的年度指数收益率进行算术平均作为各年股市收益率（ R_m ），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 R_f ）比较，从而得到股票市场各年的 ERP，并采用各年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收益率,计算得出市场风险溢价为6.96%。

D 资产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的确定

资产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的确定需要重点考虑以下几方面因素:公司业务经营风险、销售的风险、管理风险、资产回收、其他风险等。

资产组特定风险报酬率一般在 0-5%之间,经过综合分析确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为 2.10%。

综上,权益资本成本 K_e 确定如下:

$$K_e = R_{f1} + \beta \times ERP + R_c$$

式中: K_e 为权益资本报酬率, R_{f1} 为无风险报酬率, β 为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资产组风险系数), ERP 为市场超额收益率, R_c 为资产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根据上述确定的参数。

按照上述计算公式,计算出焯德实业公司预测期各年的资产组税后资本成本 K_e :

$$\begin{aligned} K_e &= R_{f1} + \beta \times ERP + R_c \\ &= 3.91\% + 1.0572 \times 6.96\% + 2.10\% \\ &= 13.37\% \end{aligned}$$

② 债务资本成本

发行人预测时根据预测基准日中长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0%, 为 5.39%。

③ 加权资本成本 WACC 的确定

发行人将上述分析确定的参数代入权资本成本 WACC 的计算公式进行测算,(相关资产组基本都为无付息债务,因此付息债务价值 D 为 0.00,代入以下公式):

$$\begin{aligned} WACC &= \frac{E}{D+E} \times K_e + \frac{D}{D+E} \times (1-T) \times K_d \\ &= 13.37\% \times E / (0.00+E) + 5.39\% \times 0.00 / (0.00+E) \times (1-25\%) \\ &= 13.37\% \end{aligned}$$

通过上述分析得知，发行人选取的折现率中涉及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资产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等主要参数都已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及发行人自身经营情况，因此折现率的选择是合理的。

3、商誉减值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发行人对烨德实业相关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通过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并将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从而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净值。

烨德实业在被收购后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其协同效应得到充分体现。发行人对烨德实业相关资产组的经营预测进行了复核，确定相关预测相对合理。2019年期末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测算金额为4,658.64万元，高于2019年期末烨德实业相关资产组（包含商誉）的账面价值4,360.14万元，2019年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2020年烨德实业被吸收合并为松岗分公司，松岗分公司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测算金额为6,997.27万元，高于2020年期末松岗分公司相关资产组（包含商誉）的账面价值5,856.11万元，2020年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经发行人上述各期末时点对商誉减值测试得知，2019年及2020年期末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高于该相关资产组（包含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商誉减值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三）烨德实业注销时，发行人母公司对烨德实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账务处理情况，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并说明相关依据

烨德实业注销时，发行人母公司按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贷记全部金额。同时按发行人母公司合并烨德实业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转入发行人母公司的商誉，借记该商誉金额，并将购买日至改为分公司日烨德实业实现的净损益，转入发行人母公司留存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第四条相关规定“原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改为分公司的，应将购买日至改为分公司日原子公司实现的净损益，转入原母公司留存收益；这里，将原子公司实现的净损益转入原母公司留存收益时，应当按购买日（或合并日）所取得的原子公司各项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并且抵销原母子公司内部交易形成的未实现损益。”、

“原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改为分公司的；原母公司购买原子公司时产生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按照原母公司合并该原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转入原母公司的商誉。原母公司对该原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上述原则将原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等转入原母公司后形成的差额，应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综上，烨德实业被吸收合并注销时，发行人母公司对烨德实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账务处理情况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第四条的规定执行的，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①向发行人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并检查发行人吸收合并烨德实业时的账务处理情况；

②向原烨德实业相关业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烨德实业被吸收合并后相关资产、负债及相关业务并入松岗分公司后的变化情况；

③获取松岗分公司工商查询资料及相关财务数据，了解松岗分公司设立情况及承接原烨德实业相关资产、负债及相关业务后的财务处理情况；

④向发行人实控人及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于会计期末对于收购烨德实业时涉及的商誉减值测试情况以及松岗分公司承接相关资产组后，相关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对应商誉减值测试情况，获取烨德实业相关资产组对应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了解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预计现金流量选取的主要参数以及折现率的选择依据；获取相关资产组在期后实现的

业绩情况，并与预测数据进行比较，并向相关负责人沟通了解变化情况；

⑤获取烨德实业工商注销资料，了解烨德实业吸收合并相关程序的备案情况，了解烨德实业注销时发行人母公司的账务处理情况。

2、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①发行人 2020 年将烨德实业吸收合并转入松岗分公司时，已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相关资产组的组成未发生变化，未形成新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不涉及商誉分摊情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②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发行人对烨德实业及松岗分公司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中，预计现金流量选取的主要参数与折现率是合理的，资产组未发生商誉减值的情况，商誉减值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③烨德实业被吸收合并注销时，发行人母公司对烨德实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账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三、问题 4 关于胶粘类产品成本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发行人的胶粘类产品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应用于 FPC 或屏幕类产品，功能性较强，原材料较多为国际指定品牌，单价相对较高。报告期间，胶粘类产品单价逐年下降，但相关产品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由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更大。

请发行人：（1）说明报告期内胶粘类产品成本项目构成并分析变动原因；（2）量化分析报告期内胶粘类产品毛利率逐年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对以上内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报告期内胶粘类产品成本项目构成并分析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胶粘类功能性器件按成本要素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441.57	63.07%	6,038.04	59.24%	8,700.43	70.58%
直接人工	3,403.82	20.56%	2,564.42	25.16%	2,219.09	18.00%
制造费用	2,710.14	16.37%	1,589.64	15.60%	1,407.90	11.42%
合计	16,555.53	100.00%	10,192.10	100.00%	12,327.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胶粘类功能性器件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主要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的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8,700.43 万元、6,038.04 万元和 10,441.57 万元，与相应产品的销售收入趋势基本一致；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70.58%、59.24%、63.07%，报告期内有一定的波动。

①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分析

2019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直接材料金额及占比分别较上年下降 2,662.40 万元和 11.34 个百分点。主要系以下原因所致：

A 销售规模下降

2019 年度，发行人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胶粘类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17,004.25 万元，较上年下降 2,384.54 万元，直接材料金额也相应下降。

B 产品结构变化

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结构变动对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变动亦有较大影响。2018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以高材料价值原材料产品为主，其单位售价、单位成本以及单位直接成本均较高。其中，发行人为 iPhone X 和 iPhone XR 系列配套开发的防电磁干扰的 OLED 屏幕胶粘类产品，使用了高价值的 NEC 品牌吸波材料，当年该类产品销售收入 8,112.48 万元，其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分别为 3,438.05 万元和 81.85%，大幅高于其他胶粘类产品。2019 年度，防电磁干扰的 OLED 屏幕胶粘类产品收入金额和占比有所减少，发行人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降低，其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亦随之降低。

C 生产良率提高

发行人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变动亦受到生产良率的影响。2018 年度，受生产基地搬迁及产品规格数量大幅度上升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生产良率较低，生产材料耗用较高，亦导致直接材料占比较高。2019 年度，发行人平均生产良率较上年明显提升，导致其材料耗用减少，直接材料金额和占比有所减少。

②2020 年较 2019 年变动分析

2020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的直接材料金额较上年上升 4,403.53 万元，胶粘类产品直接材料占比较上年上升 3.83 个百分点，变动主要系发行人胶粘类产品销售规模上升所致。2020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的产销量大幅上升，当年该类产品销售实现收入 27,921.84 万元，较上年上升 10,917.59 万元，同比上升 64.21%，直接材料成本随着产销量的提升而增长，而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增长幅度则相对较小，总体导致直接材料占比有所提升。

2、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

①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分析

2019 年度，胶粘类功能性器件产品中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合计金额较上年上升 527.07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较上年 11.34 个百分点，主要系以下原因所致：

A、2019 年度发行人生产相关的总人数以及固定资产均较上年有所增长，虽然胶粘类功能性器件产品收入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但胶粘类生产及销售较 2018 年有所增长，导致发行人其分配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金额较上年有所增长。

B、2019 年度因为胶粘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下降幅度较大，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发生金额较为刚性，导致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合计占比有所提升。

②2020 年较 2019 年变动分析

2020 年度，胶粘类功能性器件成本中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金额分别较上

年增长 839.40 万元和 1,120.50 万元，占比分别下降 4.60 个百分点和上升 0.77 个百分点。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的金额变动主要系生产人员和生产用固定资产的增加，比例变动主要系发行人对生产检验检测人员的成本核算不同所致。

2019 年 11 月之前，公司按照生产班组配置相应的质检人员，生产质检人员薪酬计入直接人工核算。自 2019 年 12 月，为加强产品质量管控，公司成立独立的生产质检部门，原在直接人工成本里核算的质检人员薪酬转入制造费用核算，其他生产辅助人员也随着业务规模扩大而持续增长，导致制造费用金额及占比增加。

另外，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上升，部分加工复杂程度相对较低的产品销售规模也有所上升，该类产品有直接材料占比相对较高、涉及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相对较低的特点，亦导致发行人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合计占比有所下降。

（二）报告期内胶粘类产品毛利率逐年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胶粘类产品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相比 2019 年度	2019 年度相比 2018 年度
销售价格变动对 毛利率影响	单位售价变动导致的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8.14	-20.25
销售成本变动对 毛利率影响	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导致的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2.94	23.66
	单位直接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变动导致的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5.85	0.23
	合计	8.79	23.89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0.65	3.64

注：

- 1、单位售价对毛利率的影响=上期单位成本*（本期销售单价—上期销售单价）/（本期销售单价*上期销售单价）；
- 2、单位销售成本对毛利率的影响=（上期单位销售成本—本期单位销售成本）/本期销售单价。

1、2019 年度较 2018 年变动分析

发行人胶粘类功能性器件的毛利率由 2018 年度的 36.42%提高至 2019 年度的 40.06%，同比提升 3.6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单位售价变动幅度小于单位成

本变动幅度所致。其中，单位售价变动使毛利减少了 20.25 个百分点，单位成本中的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变动使毛利率上升了 23.66 个百分点。

①单位售价变动

2018 年度至 2019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片、万元、万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位 售价	营业收入		销售数量		单位 售价	营业收入		销售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量	占比
FPC 类	0.17	7,146.97	42.03%	41,833.47	77.32%	0.32	12,344.85	63.67%	38,456.14	82.19%
屏幕类	1.46	8,268.77	48.63%	5,682.41	10.50%	1.57	4,954.44	25.55%	3,158.58	6.75%
其他	0.24	1,588.51	9.34%	6,588.29	12.18%	0.40	2,089.50	10.78%	5,172.89	11.06%
合计	0.31	17,004.25	100.00%	54,104.18	100.00%	0.41	19,388.79	100.00%	46,787.62	100.00%

2018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的单位售价为 0.41 元/片，单位售价大幅高于其他期间，主要系当年应用于 FPC 的中高价值产品收入占比较高所致。其中，防电磁干扰的 OLED 屏幕胶粘类产品使用了高价值的 NEC 品牌吸波材料，使得该类产品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远高于一般 FPC 产品。当年该类产品销售收入为 8,112.48 万元，占 FPC 类胶粘类产品收入比例为 65.72%，单位售价 1.70 元/片，大幅高于其他 FPC 产品，提高了胶粘类产品单位售价；其他胶粘类 FPC 产品，单位售价仅为 0.13 元/片，相对较低。

2019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单位售价为 0.31 元/片，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下降原因主要系应用于 FPC 类功能性器件产品发生变化，造成单位售价下降所致。当年苹果公司推出 iPhone11 系列，与前两代手机在设计上差异较大，新一代终端不再使用原来的防电磁干扰设计。防电磁干扰的 OLED 屏幕胶粘类产品销售额和收入占比下降明显，其他 FPC 产品收入占比提高，综合导致发行人单位售价有所下降。2019 年度，防电磁干扰的 OLED 屏幕胶粘类产品销售额下降至 639.73 万元，单位售价下降至 1.27 元/片；其他胶粘类 FPC 产品的单位价格为 0.16 元/片，与上年其他胶粘类 FPC 产品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②单位直接材料变动

2019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功能性器件的单位直接材料金额为 0.11 元/片，较

上年减低 0.08 元/片，同比下降 42.11%；直接材料占比为 59.24%，同比下降 11.34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为明显。单位直接材料金额和比例的下降主要系以下原因所致：

A、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结构有所变化

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直接材料主要随产品变动带来的原材料变化而变化。2018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以高材料价值原材料产品为主，其单位售价、单位成本以及单位直接成本均较高；2019 年度，当年销售产品中使用的低材料价值产品收入金额和占比明显减少，单位售价明显降低，销售产品的降低导致其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

B、发行人生产良率明显提高

2018 年，公司功能性器件深圳生产基地由深圳搬迁至东莞，搬迁后一段时间内，生产线调试优化，新招聘的生产人员熟练程度欠缺；淮安鸿富瀚因产品规格较上年大幅增加，生产工艺需要不断地改进完善，综合导致公司生产良率下降。2019 年公司主要生产基地的生产工艺已较为稳定成熟，同时通过精密对贴、自动对贴、新型排废技术的研发，降低排废率以及产品不良率，2019 年，平均生产良率较 2018 年显著提升 6.88%，相应综合减少材料消耗 6.88%，对当年直接材料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

2018 年至 2019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结构变化和生产良率提高，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大于单位售价，导致胶粘类产品毛利率有所上升。

2、2020 年度较 2019 年变动分析

发行人胶粘类功能型器件的毛利率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保持基本稳定，同比小幅提升 0.65 个百分点，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的同比变动基本一致，对毛利率的综合影响较小。单位售价变动使毛利率下降了 8.14 个百分点，单位成本变动使毛利率上升 8.79 个百分点，单位成本的变化中主要为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变动。

①单位售价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片、万元、万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单位 售价	营业收入		销售数量		单位 售价	营业收入		销售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量	占比
FPC 类	0.14	11,891.35	42.59%	87,147.70	86.36%	0.17	7,146.97	42.03%	41,833.47	77.32%
屏幕类	1.74	14,018.60	50.21%	8,035.02	7.96%	1.46	8,268.77	48.63%	5,682.41	10.50%
其他	0.35	2,011.89	7.21%	5,726.87	5.68%	0.24	1,588.51	9.34%	6,588.29	12.18%
合计	0.28	27,921.84	100.00%	100,909.59	100.00%	0.31	17,004.25	100.00%	54,104.18	100.00%

2020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单位售价为 0.28 元/片，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 FPC 类产品单位价格小幅下降所致。FPC 胶粘类产品单位售价为 0.14 元/片，较 2019 年度下降 0.03 元/片，单价较低的非 OLED 屏幕胶粘类功能型器件实现收入 6,086.61 万元，其单位售价仅为 0.09 元/片，导致当年胶粘类产品单位售价较上年有所下降。

② 单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2020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功能性器件的单位人工和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20 年度，发行人胶粘类产品销售收入为 27,921.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917.59 万元，同比上升 64.21%，销售规模的上升带来规模效应，单位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下降。另一方面，随着发行人销售规模的进一步上升、产品的规格数量进一步增加，加工难度相对较低的产品收入及比例有所扩大，使得单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比例有所降低。如非 OLED 的 FPC 产品，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上升 2,985.81 万元，占胶粘类收入比例从 18.24% 上升至 21.80%，使得单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有所降低。

2019 年至 2020 年度，发行人毛利率变动主要由单位人工和单位制造费用变动所致，主要与销售规模效应以及部分毛利率降低的产品销售带来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摊薄相关。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①向发行人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成本核算专员进行访谈，了解按照类型分类情况，并获取按照材料类型分的收入成本明细表；

②取得公司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收入成本明细表，统计并分析各类产品收入占比、单价、单位成本波动情况，核查分产品毛利率增减变动的原因；

③访谈公司销售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公司报告期各产品收入占比、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2、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胶粘类产品毛利率变动主要与生产良率、产品结构及规模效应带来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摊薄等相关，其毛利率的波动及符合行业及发行人业务特点，变动具有合理性。

四、问题 5 关于自动化设备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问询回复，报告期内，发行人自动化设备产品包括自动贴屏生产线、激光切割机、自动取料排废机等，2019 年自动化设备单位售价、单位成本高于其他年度数据。

请发行人结合报告期间销售自动化设备产品类型，分析报告期内自动化设备具体产品单位售价、成本变动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对以上内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 发行人自动化设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动化设备业务的产量、单位成本和单位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量	单位成本	单位售价	销量	单位成本	单位售价	销量	单位成本	单位售价
自动化设备	473	12.49	20.89	118	44.92	79.09	144	11.26	19.04

报告期，发行人自动化设备业务相关产品种类及规格型号众多，定制化程度较高，单体自动化设备之前的单价存在较大差异，导致报告期产品单价有所波动。

（二）自动化设备具体产品单位售价、成本变动原因

自动化业务设备总体可分为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自动检测类设备、激光切割类设备、其他设备。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各类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收入	成本	数量	收入	成本	数量	收入	成本
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	387	7,464.92	4,527.93	75	5,478.47	2,747.60	85	1,469.58	846.65
自动检测类设备	82	1,799.64	1,050.60	29	705.52	355.45	49	1,173.90	730.76
激光切割类设备	3	541.30	366.78	13	3,075.90	2,158.04	-	-	-
其他设备	36	832.70	389.75	26	652.12	310.90	42	734.99	389.25
合计	473	9,878.87	5,977.87	118	9,332.89	5,300.71	144	2,741.77	1,620.74

1、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主要为自动贴屏机、覆盖膜自动贴合机、撕开盖机、贴背点机、小型组装类设备及 SMT 零件追溯模组机等。发行人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的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数量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数量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	387	19.29	11.70	75	73.05	36.63	85	17.29	9.96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单位售价分别为 17.29 万元/台、73.05 万元/台、19.29 万元/台，单位成本分别为 9.96 万元/台、36.63 万元/台、11.70 万元/台，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自动贴屏机	3	322.93	152.87	11	357.27	172.47	-	-	-
覆盖膜自动贴合机	7	98.01	62.02	6	90.70	61.63	-	-	-
撕开盖机	21	21.90	12.84	1	22.60	12.88	31	22.82	13.98
贴胶机	94	32.97	23.75	-	-	-	-	-	-
自动组装线	2	112.00	68.09	-	-	-	-	-	-
SMT 零件追溯模组	181	5.55	2.54	-	-	-	-	-	-
其他组装设备	79	12.94	6.81	57	17.22	8.21	54	14.11	7.66
合计	387	19.29	11.70	75	73.05	36.63	85	17.29	9.96

2018 年度，发行人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仅有开盖机和其他组装设备销售，其平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分别为 17.29 万元/台和 9.96 万元/台。

2019 年度，发行人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分别为 73.05 万元/台、36.63 万元/台，较 2018 年度分别提高 55.76 万元/台、26.67 万元/台，主要系发行人当年销售高价值的自动贴屏线所致。当年发行人自动化生产线销售收入为 4,003.00 万元，其中，向京东方销售自动化贴屏线 11 台，总计金额 3,930.00 万元，平均单位售价 357 万元/台、平均单位成本 172 万元/台，导致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平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显著提高。

2020 年度，发行人销售的自动贴附及组装类设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分别为 19.29 万元/台、11.70 万元/台，较 2019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当年销售产品综合性生产线较少，主要以贴背点机、SMT 零件追溯模组等功能性设备为主，销售单价较低，使得该类设备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较上年显著下降。

2、自动检测类设备

报告期期内，发行人销售的自动检测类设备主要为云数信息机、自动扫描仪，其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自动检测类设备	82	21.95	12.81	29	24.33	12.26	49	23.96	14.91

报告期内，云数信息机、自动扫描仪价格较为接近，导致发行人自动检测类设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较小。报告期内，云数信息机平均单位售价为 31.60 万元/台、平均单位成本为 22.33 万元/台；自动扫描仪平均单位售价为 22.13 万元/台、平均单位成本为 14.75 万元/台。

3、激光切割设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的激光切割设备为 FPC 激光切割机，其单位售价、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激光切割设备	3	180.43	122.26	13	236.61	166	-	-	-

2019 年度，发行人该类别的产品的销售产品为臻激动二代机 13 台，销售金额共计 3,075.90 万元。臻激动二代机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较高，分别为 236.61 万元和 166.00 万元。

2020 年度，发行人应客户要求对臻激动二代机采用更具性价比的方案，对包括激光头的主要零配件进行替换，使得单位该产品的销售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有所降低。

4、其他设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的其他设备主要为智能存储柜、上下料机及高速精雕机等，其单位售价、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台

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数量	单位 售价	单位 成本
其他设备	36	23.13	10.83	26	25.08	11.96	42	17.50	9.27

报告期内，2018 年度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较低，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稍高于 2018 年度。

2018 年度，发行人销售其他设备为上下料机和高速精雕机各 32 台、10 台。其中，上下料机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别为 19.90 万元/台、10.81 万元/台，高速精雕机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别为 9.83 万元/台、4.33 万元/台。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发行人销售其他设备为智能存储柜和上下料机。其中，每年销售智能存储柜 1 台，平均单位售价为 73.00 万元/台，平均单位成本为 36.09 万元/台；其余为上下料机，平均单位售价为 22.31 万元/台，平均单位成本为 10.47 万元/台。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由于各期销售的自动化产品有所差异，导致自动化设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存在一定波动，符合发行人业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①向发行人自动化设备业务负责人及自动化设备成本核算专员进行访谈，了解自动化设备的产品类型的分类情况，并获取自动化设备产品收入成本明细表；

②核查自动化设备产品收入成本明细表中自动化设备的产品类型分类是否一致且唯一，并了解相关产品的售价及成本波动的具体情况。

2、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由于发行人各期销售的自动化产品有所差异，导致报告期内自动化设备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存在一定波动，符合发行人业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九日